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5 月
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目　　录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4-88

防伪编码:	31000003202180411F
被审计单位名称: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文号:	众会字(2021)第07435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蒯薏苡
注师编号:	310000032128
签字注册会计师:	贾舜豪
注师编号:	310000030162
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1-63525500
事务所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8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ZHONGHUA 众華

审 阅 报 告

众会字(2021)第 07435 号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钰集团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1 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5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融钰集团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1 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融钰集团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5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供融钰集团公司为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51.00% 的股权向监管机构申报材料之行为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1 年 9 月 27 日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7-18楼
电话：(021) 6352 5500　传真：(021) 6352 5566　网址：www.zhonghuacpa.com

Zho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F-18F, East Tower, 1089 Dong Da Ming Road, Raffles City The Bund, Hongkou District, Shanghai, 200082, China
T : 021-6352 5500　F : 021-6352 5566　Web : www.zhonghuacpa.com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5 月 31 日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06,158,383.92	77,953,307.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5,884,412.09	11,081,033.94
应收账款	五、3	39,106,626.63	52,164,355.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11,779,298.54	9,535,652.44
其他应收款	五、5	137,288,243.44	155,748,414.05
存货	五、6	51,027,980.64	47,960,435.85
合同资产	五、7	4,002,767.61	3,213,908.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4,561,669.42	4,016,489.17
流动资产合计		369,809,382.29	361,673,596.5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586,139,330.49	571,604,903.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0	152,609,581.00	152,609,581.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36,163,378.26	36,735,678.96
固定资产	五、12	157,572,136.90	161,062,502.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3	148,401,511.55	
无形资产	五、14	36,793,708.04	38,984,888.32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5	253,069,515.22	253,069,515.22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30,440,035.40	31,592,43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73,544,177.12	70,555,735.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4,733,373.98	1,316,215,237.87
资产总计		1,844,542,756.27	1,677,888,834.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陆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恩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5 月 31 日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8	330,733,807.38	334,633,12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9	41,151,513.75	42,503,974.12
预收款项	五、20	45,000,000.00	
合同负债	五、21	178,164,585.49	191,759,057.52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15,967,409.91	19,494,682.96
应交税费	五、23	15,631,860.64	13,953,631.45
其他应付款	五、24	22,550,394.04	22,997,452.5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43,452,924.36	3,9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2,062,917.53	1,306,318.26
流动负债合计		694,715,413.10	630,598,243.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7	112,775,891.30	111,643,902.7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8	128,797,778.88	
长期应付款	五、29	67,950,246.80	65,349,506.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30	447,118.73	
递延收益	五、31	10,275,061.04	10,469,639.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502,435.94	716,811.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0,748,532.69	188,179,860.88
负债合计		1,015,463,945.79	818,778,104.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842,369,205.77	861,297,519.87
少数股东权益		-13,290,395.29	-2,186,789.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五、32	829,078,810.48	859,110,730.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44,542,756.27	1,677,888,834.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陆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恩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5 月备考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33	181,585,469.86	425,192,972.45
减：营业成本	五、33	101,973,223.18	231,029,260.74
税金及附加	五、34	944,915.10	2,573,351.36
销售费用	五、35	39,580,034.16	79,237,224.15
管理费用	五、36	44,827,690.40	104,131,102.99
研发费用	五、37	5,691,734.92	14,583,323.04
财务费用	五、38	21,795,894.47	46,462,665.66
其中：利息费用		23,056,975.38	47,887,256.13
利息收入		2,042,757.45	3,835,833.25
加：其他收益	五、39	2,351,759.28	11,104,022.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16,879,460.30	68,300,010.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879,460.30	30,383,216.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1,983,481.68	-175,871,008.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165,612,303.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107,052.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06,268.63	-314,903,234.61
加：营业外收入	五、44	171,245.82	83,320.1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90,000.27	1,621,729.98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1,825,023.08	-316,441,644.4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6	-1,488,608.45	-6,028,669.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36,414.63	-310,412,975.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36,414.63	-310,412,975.4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34,540.38	-306,960,016.99
2.少数股东损益		-2,601,874.25	-3,452,958.4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45,033.11	-84,608,857.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45,033.11	-84,608,857.6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845,409.2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4,845,409.2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45,033.11	20,236,551.6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45,033.11	20,236,551.6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681,447.74	-395,021,83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79,573.49	-391,568,874.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01,874.25	-3,452,958.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陆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强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恩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收购方公司概况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下同）前身为吉林永大集团有限公司，由自然人吕永祥、吕洋、吕兰、兰秀珍、吕永凯、吕玉珍、李向文共同出资组建，于 1998 年 11 月 6 日取得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220214242008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其中：由自然人吕永祥投资 2,400 万，投资比例 40.00%，自然人吕洋投资 1,200 万，投资比例 20.00%，自然人吕兰投资 1,200 万元，投资比例 20.00%，自然人兰秀珍投资 600 万元，投资比例 10.00%，自然人吕永凯投资 300 万元，投资比例 5.00%，自然人吕玉珍投资 150 万元，投资比例 2.50%，自然人李向文投资 150 万元，投资比例 2.50%。

2007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由新股东自然人马立明一次缴足。增资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250 万元，其中：自然人吕永祥投资 2,400 万元，投资比例 38.40%，自然人吕洋投资 1,200 万元，投资比例 19.20%，自然人吕兰投资 1,200 万元，投资比例 19.20%，自然人兰秀珍投资 600 万元，投资比例 9.60%，自然人吕永凯投资 300 万元，投资比例 4.80%，自然人吕玉珍投资 150 万元，投资比例 2.40%，自然人李向文投资 150 万元，投资比例 2.40%，自然人马立明投资 250 万元，投资比例 4.00%。随后，本公司的股东吕永凯、李向文、吕玉珍分别将其在永大公司的 4.40%股权、2.16%股权、2.22%股权转让给股东吕永祥，经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6,250 万元，其中自然人吕永祥投资 2,948.75 万元，投资比例 47.18%，自然人吕洋投资 1,200 万元，投资比例 19.20%，自然人吕兰投资 1,200 万元，投资比例 19.20%，自然人兰秀珍投资 600 万元，投资比例 9.60%，自然人吕永凯投资 25 万元，投资比例 0.40%，自然人吕玉珍投资 11.25 万元，投资比例 0.18%，自然人李向文投资 15 万元，投资比例 0.24%，自然人马立明投资 250 万元，投资比例 4.00%。

2008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申请设立股份公司，将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人民币 107,135,771.25 元，按 1：0.9987327 比例折合股份总数 107,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净资产 135,771.25 元转作资本公积。变更后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10,700 万元，并取得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22021400000102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8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由吉林市君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方式缴纳。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1,200 万元，其中自然人吕永祥投资 5,048.26 万元，投资比例 45.08%；自然人吕洋投资 2,054.40 万元，投资比例 18.34%；自然人吕兰投资 2,054.40 万元，投资比例 18.34%；自然人兰秀珍投资 1,027.20 万元，投资比例 9.17%；自然人马立明投资 428.00 万元，投资比例 3.82%；自然人吕永凯投资 42.80 万元，投资比例 0.38%；自然人李向文投资 25.68 万元，投资比例 0.23%；自然人吕玉珍投资 19.26 万元，投资比例 0.17%；吉林市君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投资比例为 4.47%。

2011 年 9 月 15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470 号），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3,800 万股，并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为 002622。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后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并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取得由吉林市工商行政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22021400000102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202016051690282。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在 2015 年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股本金额为人民币 2.7 亿元，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4.2 亿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在 2016 年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股本金额为人民币 4.2 亿元，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8.4 亿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2016 年 11 月 4 日，公司更名为"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11 月 8 日，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融钰集团"。

公司经营范围：控股公司企业管理服务；以自有资产对外投资及投资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不得从事理财、非法集资、非法吸储、贷款等业务）；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服务；软件开发及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控设备及母线槽、电缆桥架制造；电气开关、电气机械及电子器材制造；自动化仪表制造及设备成套；自动控制、计算机系统工程及其安装；高速公路设施制造及其装配；电子式电表制造（具体项目详见《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高压线路架空设施的铁塔制造；楼宇对讲安全门制造；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建筑机械、装卸机械、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通讯设备（不含手机）、五金交电、机械设备、汽车（不含品牌汽车）及其零配件销售；电力设备、仪表检测检验服务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规定的专营进出口商品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等特殊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以上项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被收购方公司概况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伦医疗") 前身为广州凯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6 年 11 月 4 日改名为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系由黄招标、黄招岩两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成立时德伦医疗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 万元，其中：由自然人黄招标出资 14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93.33%；自然人黄招岩出资 1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6.67%。

2016 年 9 月 7 日，德伦医疗股东黄招标、黄招岩将其持有的德伦医疗全部股权转让给共青城德伦医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德伦"），并经股东会决议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50.00 万元，新增加注册资本全部由共青城德伦出资；此次增资后德伦医疗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 万元，共青城德伦投资 1,200.00 万元，投资比例为 100.00%。

2016 年 12 月 22 日，德伦医疗股东共青城德伦将其持有的 12.50%股份（注册资本 150.00 万）转让给珠海欢乐世纪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 "欢乐世纪"），并经股东会决议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欢乐世纪出资；此次增资后德伦医疗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0 万元，其中：共青城德伦 1,050.00 万元，投资比例 70.00%，欢乐世纪投资 450.00 万元，投资比例 30.00%。

2017 年 10 月 25 日，德伦医疗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共青城德伦将其持有的德伦医疗 7.50%股权转让给共青城医有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 "共青城医有道"）。此次股权转让后，德伦医疗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1,500.00 万元，其中：共青城德伦投资 937.50 万元，投资比例为 62.50%；欢乐世纪投资 450.00 万元，投资比例 30.00%；共青城医有道投资 112.50 万元，投资比例为 7.50%。

德伦医疗经营范围：工商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3. 重组方案

1）融钰集团购买德伦医疗股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为本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共青城德伦、欢乐世纪购买其持有的德伦医疗 51.00%的股权，其中支付 14,100 万元购买珠海欢乐持有的德伦医疗 30%股权、支付 10,500 万元购买共青城德伦持有的德伦医疗 21%股权。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相关股权转让款支付进度如下：

①针对欢乐世纪的对价支付

《股权收购协议》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融钰集团支付交易对价的 20%；标的股权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交易对价的 60%；标的股权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交易对价的 20%。

②针对共青城德伦的对价支付

《股权收购协议》生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融钰集团支付本次交易对价的 20%；融钰集团指定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业绩审核报告且业绩承诺方完成业绩承补偿及减值测试补偿（如涉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融钰集团分别支付本次交易对价的 20%、30%和 30%。

2）业绩承诺及补偿、减值测试

共青城德伦、黄招标、黄维通作为业绩承诺方，对德伦医疗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的业绩进行承诺，具体业绩承诺和补偿方案如下：

①业绩承诺

业绩承诺方确认并承诺，德伦医疗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净利润（指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同）分别不低于 2,500.00 万元、5,500.00 万元、7,500.00 万元。融钰集团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分别于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对德伦医疗实际净利润数予以审核，将德伦医疗实际净利润数与对应会计年度承诺净利润数的差额予以审核，并出具审核报告。

②业绩补偿

i 业绩承诺补偿措施

A、业绩补偿触发条款

在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截至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方应以现金方式支付补偿金额。

B、业绩金额计算及补偿方式

业绩承诺方依据下述公式确定补偿金额：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内承诺净利润总和×100%]×共青城德伦获得的交易价款金额－业绩承诺方已补偿金额。在当年应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

若触发补偿义务，业绩承诺方应以现金向融钰集团补偿，并于审计机构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或减值测试报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补偿完毕。融钰集团有权优先以尚未支付的标的股权转让款抵销业绩承诺方对融钰集团的补偿金额，不足部分业绩承诺方继续以现金进行补偿。业绩承诺方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金额及减值测试补偿金额的总额（仅限于本金金额，不包括因业绩承诺方违约而需承担的违约金及/或其他赔偿责任）上限不超过共青城德伦从本次交易所获全部对价。

ii 减值测试

在最后一个业绩承诺年度结束，审计机构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的 30 日内，由融钰集团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

在业绩承诺期完成后，[（如标的公司期末减值额×共青城德伦转让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21.00%）-业绩承诺方累计已补偿金额]>0，则就该等差额部分，业绩承诺方应以现金形式向融钰集团另行补偿。

减值测试补偿方式及补偿上限按照上述“i 业绩承诺补偿措施”相关内容执行。

iii 未完成业绩承诺的股权回购

若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任意一年实现净利润数低于该年度承诺净利润数的 50%，则融钰集团有权要求业绩承诺方支付业绩承诺补偿金额，或要求业绩承诺方回购标的股权，回购价款为融钰集团已付交易价款及自从融钰集团实际支付交易价款之日起至回购方实际支付回购价款之日按年利率 10%计算的利息（单利）之和。

iv 对于业绩承诺方按照《股权收购协议》应当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金额、减值测试补偿金额以及根据《股权收购协议》应补足的亏损、应支付的违约金、应赔偿的损失、融钰集团实现《股权收购协议》项下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仲裁费、诉讼费、执行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律师费、差旅费等）等全部款项，业绩承诺方之间互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若业绩承诺方未按照《股权收购协议》约定支付任

何一笔款项，融钰集团有权要求业绩承诺方中的一方或多方就未支付款项中的部分或全部数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 模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序号	子公司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1	吉林永大电气开关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2	北京融钰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3	融钰信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注 2）	不合并	合并 1-12 月
4	融钰华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5	智容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6	江西瑞臻企业征信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7	江西世为大数据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8	江西赣鄱政务大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9	宁波融钰博胜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 2）	不合并	合并 1-11 月
10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11	融钰仟邦(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12	融钰（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1）	不合并	合并 1-9 月
13	北京瑞驰安信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14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15	广州市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16	广州市凯拓宝业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17	广州凯拓滨江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18	佛山市顺德德伦口腔医院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19	广州德伦粤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20	广州德伦粤保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21	广州德伦荔泰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22	广州德伦高盛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23	广州德伦区庄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24	广州德伦石溪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25	广州德伦花地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26	广州德伦赤岗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27	广州德伦叁元里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28	广州德伦冼村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29	广州德伦京溪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30	广州德伦汇侨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31	广州德伦长寿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32	广州德伦西门口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33	广州德伦新塘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注 3）	合并	合并

注 1：上述子公司已进行工商注销，自注销日开始不纳入合并范围。

注 2：上述子公司系公司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失去其控制权，自转让日开始不纳入合并范围。

注 3：上述子公司系假设本次重组已于报告最早期初完成（即 2020 年 1 月 1 日），自模拟重组日纳入合并范围。

二、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假设

1.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假设本次重组已于报告最早期初完成（即 2020 年 1 月 1 日），并且以下事项均已获通过：

1） 公司股东大会作出批准本次资产重组相关决议的议案；

2） 本次资产重组获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批准。

2.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本备考财务报表涉及股权交易价款系公司自有资金，假设本次重组已于报告最早期初完成并且本公司将按照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约定条款支付相关股权转让款。

2）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以本公司经审计的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经审阅的 2021 年 1-5 月合并财务报表以及德伦医疗经审计的 2020 年度、2021 年 1-5 月财务报表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众会字(2021)第 04265 号审计报告。

德伦医疗 2020 年度、2021 年 1-5 月财务报表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众会字(2021)第 07057 号审计报告。

3）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于本附注三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4）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本公司财务信息。备考财务报表净资产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报，不再细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5）根据深圳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进行股权收购涉及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深中联评报字【2021】第 135 号）为基础，以 2021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德伦医疗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评估值为 56,961.87 万元。由于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故本备考合并报表以模拟购买日德伦医疗经审计的账面价值为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确认相关商誉。

如果本次交易最终实施完毕，本公司将以实际购买日德伦医疗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德伦医疗各项资产、负债以及本次收购产生的商誉在本公司的法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列报金额，由此可能导致德伦医疗在日后本公司法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各项资产、负债、损益以及本次收购产生的商誉的计量基础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存在差异。

6）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未额外考虑本次合并中的中介费用。

7）基于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特定目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列示与上述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相关的有限备考合并附注，未具体披露与本次重组交易无直接关系的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公允价值等信息。

8）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对德伦医疗可辨认资产、负债的评估增值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此以外未考虑本次重组中可能产生的流转税及其他税项。

9）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10）本次收购后，融钰集团拟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后，选举或聘任黄招标或黄维通担任融钰集团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11）由于本次资产重组交易方案尚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监管部门核准，前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与最终经批准的交易方案以及实际收购完成后的合并财务报表存在差异，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供本次实施的资产重组申报方案参考，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2）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1）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2）除1）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4）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1）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2）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3）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1）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2）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3）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4）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5）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1）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4）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

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第 1）项或第 2）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4）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1）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2）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3）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6）金融工具的计量

1）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

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7）金融工具的减值

1）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②租赁应收款。

③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应收账款组合 3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三、10.（7）2）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员工保险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押金、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非关联方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关联方往来款

6）一年内到期发放的贷款及垫款减值

对于一年内到期发放的贷款及垫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年内到期发放的贷款及垫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7）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8）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1）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1）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2）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3）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9）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10）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10.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三、10.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4.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1）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16.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10.金融工具

17.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 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10.金融工具

20.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10.金融工具

21.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10.金融工具

22.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三、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注：描述该条政策时，应了解企业相关政策与模板政策是否相符）

3）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4）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5）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6）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5.00	3.20-4.75

24.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30	5.00	3.20-4.75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00	9.50-19.0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2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8. 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软件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9.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1.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32.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④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

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服务成本。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3. 租赁负债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1）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2）“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3）“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4）“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5）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1）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2）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3）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2）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3）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4）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5）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驶情况发生变化。

34.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5.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3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优先股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发行优先股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2）永续债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37.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

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2）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1）永磁开关的销售

公司对外销售永磁开关，根据合同将产品发货至客户指定地点，由客户收货验收，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产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公司即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的销售

公司对外销售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根据合同将产品发货至客户指定地点并收货验收，同时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在安装调试完成稳定运行一定时间后，由客户出具性能验收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产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公司即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软件开发收入：公司根据合同在已将所销售的软件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后，并不再对该软件产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公司即确认软件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1）保理业务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融资租赁租金收入，在租赁开始日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及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实现融资收益进行分配，并将其确认为融资租赁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发生的初始费用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余额。

3）口腔服务收入，在各项业务的服务周期内按照治疗进度确认收入，根据不同的诊疗项目收入确认的时点有所不同，具体情况如下：

治疗项目	诊疗阶段	收入确认时点
全科类	不划分阶段	治疗完成
正畸类	方案设计	完成矫治器佩戴
	佩戴矫治器	
	复诊	按复诊过程中的治疗进度确认
	佩戴保持器	完成保持器佩戴
种植类	方案设计	完成植体植入手术
	种植体植入	
	戴牙冠	完成牙冠佩戴

38.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按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40.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初始确认

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三、27.使用权资产”、“三、33.租赁负债”。

2）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

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1.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4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经公司董事会通过	详见三、42.（3）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经公司董事会通过	详见三、42.（2）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其他说明

新收入准则根据公司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于准则施行日进行以下调整：

1）本公司将期末符合条件的预收款确认为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对可比期间数据不做调整。

2）本公司软件设计收入由于新收入准则的实行导致收入确认标准发生实质性变化，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37。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相关调整项目需调减年初未分配利润 19,461,003.01 元。

本公司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请见三、42.（2）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相关规定，于准则施行日进行以下调整：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量使用权资产。

3）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公司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请见三、42.（3）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金额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应收账款	76,601,931.78	57,916,116.88	-18,685,814.90
存货	41,537,356.61	40,856,243.05	-681,113.56
合同资产		4,853,343.72	4,853,34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36,705.03	17,605,622.26	-131,082.77
预收款项	10,432,225.65	331,603.48	-10,100,622.17
合同负债		16,716,525.59	16,716,525.59
应交税费	6,096,843.10	2,633,034.45	-3,463,808.65
其他流动负债		1,664,240.73	1,664,240.73
未分配利润	399,793,887.87	380,332,884.86	-19,461,003.01

（3）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金额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158,738,427.96	158,738,427.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555,735.79	72,123,702.86	1,567,967.07
租赁负债		140,539,799.09	140,539,799.09
预计负债		434,812.77	434,812.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50,000.00	40,805,171.96	36,855,171.96
未分配利润	861,297,519.87	852,360,591.59	-8,936,928.28
少数股东权益	-2,186,789.86	-10,773,250.37	-8,586,460.51

（4）重要的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计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00%、5.00%、6.00%、13.00%、16.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销售额	25.00%（子公司所得税率见说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1）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吉林永大电气开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关公司”）2007 年 1 月 11 日成立，系国家高新区内创办的企业，2020 年 9 月 10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复审，重新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限为三年。故开关公司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开关公司从 2009 年 12 月被认定为安置“四残”人员的社会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规定，开关公司企业所得税可根据安置残疾人职工工资 100%加计扣除。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文）规定，开关公司享受限额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每位残疾人每月可退还的增值税具体限额，由县级以上税务机关根据纳税人所在区县（含县级市、旗，下同）适用的经省（含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下同）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 4 倍确定。

（2）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智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容科技公司”）2019 年度被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取得编号 GR20193600003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限为三年，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可执行 15%的所得税税率；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智容科技公司销售的设备中包含的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超过 3%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3）本公司下属孙公司江西瑞臻企业征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瑞臻公司”）2019 年度被评定为软件企业，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取得编号赣 RQ-2019-0011 的软件企业证书，期限为一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江西睿臻公司由于第一次取得软件企业证书，可享受“两免三减半”所得税优惠政策。

（4）2020 年本公司下属孙公司广州市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伦口腔”）被评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4005105），有效期三年。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德伦口腔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5）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 号附件 3）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德伦医疗下属 19 家子公司均为医疗机构，其提供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相关子公司如下所示：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0.00%
北京瑞驰安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市凯拓宝业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凯拓滨江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佛山市顺德德伦口腔医院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粤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粤保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荔泰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高盛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区庄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石溪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花地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赤岗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叁元里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冼村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京溪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汇侨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长寿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西门口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广州德伦新塘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20.00%

（7）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我省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粤财法〔2019〕6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按 50%征收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5 月享受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88,236.50	71,785.03
银行存款	103,081,862.82	72,412,960.30
其他货币资金	2,988,284.60	5,468,561.82
合计	106,158,383.92	77,953,307.15

（1）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保证金	2,131,297.95	2,082,157.37
其他使用受限货币资金	1,582,314.98	864,276.71
合计	3,713,612.93	2,946,434.08

2.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票据	15,801,732.09	10,998,353.94
商业承兑票据	82,680.00	82,680.00
合计	15,884,412.09	11,081,033.94

（2）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5,884,412.09	100.00			15,884,412.09
其中：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15,801,732.09	99.48			15,801,732.09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82,680.00	0.52			82,680.00
合计	15,884,412.09	100.00			15,884,412.09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081,033.94	100.00			11,081,033.94
其中：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10,998,353.94	99.25			10,998,353.94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82,680.00	0.75			82,680.00
合计	11,081,033.94	100.00			11,081,033.94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238,470.00		949,525.00	
合计	5,238,470.00		949,525.00	

3.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1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206,484.37	100.00	10,099,857.74	20.53	39,106,626.63
其中：					
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账龄组合	49,206,484.37	100.00	10,099,857.74	20.53	39,106,626.63
合计	49,206,484.37	100.00	10,099,857.74	20.53	39,106,626.63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373,844.91	100.00	12,209,489.41	18.97	52,164,355.50
其中：					
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账龄组合	64,373,844.91	100.00	12,209,489.41	18.97	52,164,355.50
合计	64,373,844.91	100.00	12,209,489.41	18.97	52,164,355.50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1 年 5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596,791.92	2,389,493.92	12.19
1 至 2 年	9,188,557.79	1,221,110.19	13.29
2 至 3 年	8,862,757.27	1,780,911.39	20.09
3 至 4 年	8,380,523.92	2,447,374.46	29.20
4 至 5 年	278,335.00	118,635.24	42.62
5 年以上	2,899,518.47	2,142,332.54	73.89
合计	49,206,484.37	10,099,857.74	20.53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644,558.35	3,632,499.96	11.48
1 至 2 年	11,005,003.13	1,581,177.40	14.37
2 至 3 年	9,156,773.79	1,846,067.38	20.16
3 至 4 年	9,055,103.92	2,642,760.07	29.19
4 至 5 年	278,335.00	118,635.24	42.62
5 年以上	3,234,070.72	2,388,349.36	73.85
合计	64,373,844.91	12,209,489.41	18.97

（2）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9,596,791.92	31,644,558.35
1 至 2 年	9,188,557.79	11,005,003.13
2 至 3 年	8,862,757.27	9,156,773.79
3 至 4 年	8,380,523.92	9,055,103.92
4 至 5 年	278,335.00	278,335.00
5 年以上	2,899,518.47	3,234,070.72
小计	49,206,484.37	64,373,844.91
减：坏账准备	10,099,857.74	12,209,489.41
合计	39,106,626.63	52,164,355.50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5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209,489.41		2,109,631.67		10,099,857.74
合计	12,209,489.41		2,109,631.67		10,099,857.74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齐齐哈尔北方锻钢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472,000.00
大安市安农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406,320.00
吉林高速公司发展公司长珲公路 06 标段		229,649.00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20,314.07
大安市电力经济开发总公司		175,440.00
昌图供电局		109,270.00
其他零星		832,024.23
合计		2,445,017.3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 年 5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6,543,807.42	1,621,646.78	13.30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4,627,060.00	1,237,107.38	9.40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2,928,000.00	204,164.23	5.95
江西省广播电视传输网络有限公司樟树市分公司	2,701,473.60	143,210.74	5.4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宜春分公司	1,877,060.00	141,343.12	3.81
合计	18,677,401.02	3,347,472.25	37.95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7,193,807.42	1,809,813.41	11.18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4,627,060.00	1,237,107.38	7.19
安徽昊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4,258,293.66	183,380.22	6.61
江西省广播电视传输网络有限公司樟树市分公司	3,859,248.00	143,178.10	6.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92,000.00	589,088.88	4.96
合计	23,130,409.08	3,962,567.99	35.94

4.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281,897.18	95.78	8,896,302.06	93.29
1 至 2 年	426,952.37	3.62	558,794.84	5.86
2 至 3 年	47,924.05	0.41	58,030.60	0.61
3 年以上	22,524.94	0.19	22,524.94	0.24
合计	11,779,298.54	100.00	9,535,652.44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 年 5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广州大海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104,000.00	9.37
西安博颂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823,000.00	6.99
伊顿电气有限公司	636,487.44	5.40
广州市朗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51,891.00	4.69
北京一二科技有限公司	547,004.00	4.64
合计	3,662,382.44	31.09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美尚（广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478,905.56	15.51
广州市高德高盛置业有限公司	1,128,888.07	11.84
百度（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063,705.78	11.15
广州皇越装饰有限公司	545,100.00	5.72
江伟雄	446,688.00	4.68
合计	4,663,287.41	48.90

5.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2,700,000.00	22,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14,588,243.44	133,048,414.05
合计	137,288,243.44	155,748,414.05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700,000.00	22,700,000.00
合计	22,700,000.00	22,700,000.00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保险	559,672.73	591,228.18
押金、保证金	17,497,325.45	16,952,271.95
非关联方往来款	136,368,731.56	134,632,606.27
关联方往来款	74,911,771.31	95,495,415.27
合计	229,337,501.05	247,671,521.67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5,904.51	114,307,203.11	114,623,107.6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315,904.51	114,307,203.11	114,623,107.62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348.51	161,498.50	126,149.9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5 月 31 日余额		280,556.00	114,468,701.61	114,749,257.61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47,028.01	22,626,971.55	23,473,999.56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847,028.01	22,626,971.55	23,473,999.56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132,029.70	132,029.7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1,152.32	99,853,261.85	100,074,414.1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620,246.12	1,102,089.99	1,722,336.11
其他变动			7,202,970.00	7,202,97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5,904.51	114,307,203.11	114,623,107.62

3）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5,066,843.73	66,417,974.43
1-2 年	68,877,247.38	68,876,652.84
2-3 年	38,888,129.38	45,767,349.84
3-4 年	52,690,355.50	52,785,619.50
4-5 年	13,814,925.06	13,823,925.06
5 年以上		
小计	229,337,501.05	247,671,521.67
减：坏账准备	114,749,257.61	114,623,107.62
合计	114,588,243.44	133,048,414.05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5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4,623,107.62	126,149.99			114,749,257.61
合计	114,623,107.62	126,149.99			114,749,257.61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鼎盛营销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吉林市销售分公司		129,092.08
广东日昭新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100,000.00
浙江雄瓯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茶马古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7,238.43
其他零星		516,005.60
合计		1,722,336.11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1 年 5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融钰信通（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往来款	75,564,060.11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	32.95	75,564,060.11
黄招标	关联方往来款、借款	62,010,017.2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27.04	
广州仁健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借款	16,818,904.10	1 年以内、1-2 年	7.33	
国大永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1,973,073.74	1-2 年	5.22	11,973,073.74
天津融钰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1,450,000.00	1-2 年、2-3 年	4.99	11,450,000.00
合计		177,816,055.18		77.53	98,987,133.85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黄招标	关联方往来款、借款	82,321,559.97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3.24	
融钰信通（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往来款	75,564,060.11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	30.51	75,564,060.11
广州仁健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借款	16,449,041.10	1 年以内、1-2 年	6.64	
国大永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1,973,073.74	1-2 年	4.83	11,973,073.74
天津融钰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1,450,000.00	1-2 年、2-3 年	4.62	11,450,000.00
合计		197,757,734.92		79.85	98,987,133.85

6.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865,465.72	8,008,223.79	25,857,241.93	33,414,144.91	8,008,223.79	25,405,921.12
在产品	10,113,947.67	330,374.17	9,783,573.50	5,541,220.07	330,374.17	5,210,845.90
库存商品	18,905,378.48	3,518,213.27	15,387,165.21	20,861,882.10	3,518,213.27	17,343,668.83
合计	62,884,791.87	11,856,811.23	51,027,980.64	59,817,247.08	11,856,811.23	47,960,435.85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 年 5 月 31 日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008,223.79					8,008,223.79	
在产品	330,374.17					330,374.17	
库存商品	3,518,213.27					3,518,213.27	
合计	11,856,811.23					11,856,811.23	

7. 合同资产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产品配套设备	4,002,767.61		4,002,767.61
合计	4,002,767.61		4,002,767.61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产品配套设备	3,213,908.46		3,213,908.46
合计	3,213,908.46		3,213,908.46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税款	1,441,277.72	1,109,396.77
短期借款保障基金	1,280,000.00	1,3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840,391.70	1,607,092.40
合计	4,561,669.42	4,016,489.17

9. 长期股权投资

（1）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2021 年 5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1,604,903.30			16,879,460.30	-2,345,033.11					586,139,330.49	
天津融钰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82,811.93									1,782,811.93	1,782,811.93
合计	573,387,715.23			16,879,460.30	-2,345,033.11					587,922,142.42	1,782,811.93

投资单位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7,598,940.26			48,234,190.22	20,236,551.60	-11,764,778.78	-22,700,000.00			571,604,903.30	
天津融钰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633,786.08			-17,850,974.15				1,782,811.93		1,782,811.93	1,782,811.93
合计	557,232,726.34			30,383,216.07	20,236,551.60	-11,764,778.78	-22,700,000.00	1,782,811.93		573,387,715.23	1,782,811.93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科技新制造新动能产业投资并购私募基金	130,609,581.00	130,609,581.00
北京万泰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2,000,000.00
合计	152,609,581.00	152,609,581.00

2021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产业并购基金份额的议案》，将本公司所持公允价值为 13,060.96 万元的 25,000 万份新科技新制造新动能产业投资并购私募基金进行转让，截至本审阅报告资产负债表日，相关股权转让手续仍在进行中尚未终止确认，本公司已收取基金转让款项 7,500.00 万元。

11.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43,374,367.08	43,374,367.08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2021 年 5 月 31 日	43,374,367.08	43,374,367.0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6,638,688.12	6,638,688.12
2.本期增加金额	572,300.70	572,300.70
（1）计提或摊销	572,300.70	572,300.7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2021 年 5 月 31 日	7,210,988.82	7,210,988.82
三、减值准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2021 年 5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2021 年 5 月 31 日	36,163,378.26	36,163,378.26
2.2020 年 12 月 31 日	36,735,678.96	36,735,678.96

12.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汇总情况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57,572,136.90	161,062,502.4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7,572,136.90	161,062,502.49

（2）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158,515,580.15	43,302,939.36	8,086,432.79	12,647,575.04	29,015,580.59	251,568,107.93
2.本期增加金额				253,777.69	1,228,937.01	1,482,714.70
（1）购置				253,777.69	1,228,937.01	1,482,714.70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41,863.00	61,338.00	120,594.00	923,795.00
（1）处置或报废			741,863.00	61,338.00	120,594.00	923,795.00
4.2021 年 5 月 31 日	158,515,580.15	43,302,939.36	7,344,569.79	12,840,014.73	30,123,923.60	252,127,027.63
二、累计折旧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581,707.77	37,571,401.21	7,149,011.12	9,323,749.45	11,879,735.89	90,505,605.44
2.本期增加金额	2,184,943.65	542,286.72	95,166.53	579,956.47	1,474,849.30	4,877,202.67
（1）计提	2,184,943.65	542,286.72	95,166.53	579,956.47	1,474,849.30	4,877,202.67
3.本期减少金额			704,769.85	37,865.74	85,281.79	827,917.38
（1）处置或报废			704,769.85	37,865.74	85,281.79	827,917.38
4.2021 年 5 月 31 日	26,766,651.42	38,113,687.93	6,539,407.80	9,865,840.18	13,269,303.40	94,554,890.73
三、减值准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21 年 5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1 年 5 月 31 日	131,748,928.73	5,189,251.43	805,161.99	2,974,174.55	16,854,620.20	157,572,136.90
2.2020 年 12 月 31 日	133,933,872.38	5,731,538.15	937,421.67	3,323,825.59	17,135,844.70	161,062,502.49

13. 使用权资产

项目	租赁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 年 1 月 1 日	259,939,979.26	259,939,979.26
2.本期增加金额	5,736,042.16	5,736,042.16
（1）购置	5,736,042.16	5,736,042.1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1 年 5 月 31 日	265,676,021.42	265,676,021.41
二、累计折旧		
1.2021 年 1 月 1 日	101,201,551.30	101,201,551.30
2.本期增加金额	16,072,958.57	16,072,958.57
（1）计提	16,072,958.57	16,072,958.5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1 年 5 月 31 日	117,274,509.87	117,274,509.87
三、减值准备		
1.2021 年 1 月 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1 年 5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1 年 5 月 31 日	148,401,511.55	148,401,511.55
2.2021 年 1 月 1 日	158,738,427.96	158,738,427.96

注：2021 年 1 月 1 日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差异系因执行新租赁准则，相关差异说明请见本附注三、42.（3）

14.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38,555,387.10	23,573,439.64	70,599.00	18,000.00	62,217,425.74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1 年 5 月 31 日	38,555,387.10	23,573,439.64	70,599.00	18,000.00	62,217,425.74
二、累计摊销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6,361,638.99	16,829,112.51	35,085.92	6,700.00	23,232,537.42
2.本期增加金额	321,294.90	1,866,193.78	2,941.60	750.00	2,191,180.28
（1）计提	321,294.90	1,866,193.78	2,941.60	750.00	2,191,180.2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1 年 5 月 31 日	6,682,933.89	18,695,306.29	38,027.52	7,450.00	25,423,717.70
三、减值准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1 年 5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1 年 5 月 31 日	31,872,453.21	4,878,133.35	32,571.48	10,550.00	36,793,708.04
2.2020 年 12 月 31 日	32,193,748.11	6,744,327.13	35,513.08	11,300.00	38,984,888.32

15.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5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瑞驰安信科技有限公司	226,713.80					226,713.80
智容科技有限公司	227,586,229.77					227,586,229.77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219,859,246.23					219,859,246.23
合计	447,672,189.80					447,672,189.80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5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瑞驰安信科技有限公司	226,713.80					226,713.80
智容科技有限公司	194,375,960.78					194,375,960.78
合计	194,602,674.58					194,602,674.58

（3）商誉的形成

1）2017 年 7 月 1 日（以下简称购买日），本公司以 250,000,000.00 元的对价购买了智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容科技”）100%的股权，购买日本公司取得智容科技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 22,413,770.23 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智容科技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为 227,586,229.77 元，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

2）2019 年 1 月 21 日（以下简称购买日），本公司子公司北京融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融钰）以 230,000.00 元的对价购买了北京瑞驰安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驰安信”）100%的股权，购买日

北京融钰取得瑞驰安信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 3,286.20 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瑞驰安信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为 226,713.80 元，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下简称购买日），本备考报告模拟本公司以 246,000,000.00 元的对价购买了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伦医疗”）51%的股权，模拟购买日德伦医疗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 2,448,008.05 元。由于根据合同支付的相关股权转让款具有融资性质，故公司将股权转让款项折现后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德伦医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为 219,859,246.23 元，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

（4）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由于上述各家子公司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均独立于公司其他子公司，且公司对上述子公司均单独进行经营业务管理，故将每个子公司与与商誉相关的资产负债作为唯一资产组。本年末各家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

（5）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联合中和对智容科技相关资产组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出具了联合中和评报字(2021)第 6069 号评估报告。根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上述资产组五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五年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后确定。在确定可收回金额所采用的折现率时，考虑了上述资产组的行业资产回报率，预期外部资金风险利率的变化等因数，通过对选取的可比公司相关数据进行分析后调整确定。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商誉减值测试基准日，在上述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公司所持有的智容科技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为 34,000,000.00 元，本公司所持有的智容科技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789,731.01 元，全部商誉（包含少数股东）的账面原值为 227,586,229.77 元；由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距离上一商誉减值测试基准日较近，智容科技相关资产组实际经营未发生实质性变化且智容科技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未发生较大变化，故公司所持有的智容科技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仍采用上一商誉减值测试基准日结果，即 34,000,000.00 元。

2）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情况及未来经营规划，对瑞驰安信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内各类资产在持续使用和假设处置方式的前提下，采用成本法测算出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可回收价值。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商誉减值测试基准日，在上述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公司所持有的瑞驰安信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为 0.00 元，本公司所持有的瑞驰安信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0.00 元，全部商誉（包含少数股东）的账面原值为 226,713.80 元；

3）深圳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德伦医疗相关资产组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出具了深中联评报字【2021】第 135 号评估报告。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收益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 56,961.87 万元。

（6）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公司综合考虑上述各子公司业务模式、所处行业地位和实际经营情况，结合联合中和出具的评估报告，公司对各子公司资产组相关的商誉计提了相应的商誉减值准备：（1）公司以前年度累计对智容科技计提了 39,188,620.20 元减值准备，2020 年度需计提 155,187,340.58 减值准备；（2）公司对瑞驰安信相关资产组的商誉已累计减值准备 226,713.80 元，本报告期无需计提减值准备；2020 年度合计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55,187,340.58 元，2021 年 1-5 月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1 年 5 月 31 日
房屋装修费	31,592,432.79	2,550,901.00	3,703,298.39		30,440,035.40
合计	31,592,432.79	2,550,901.00	3,703,298.39		30,440,035.40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8,972,279.62	12,515,662.86	60,886,816.18	12,821,376.47
可抵扣亏损	72,461,991.59	8,184,049.21	63,876,378.83	7,128,913.34
超支广告宣传费	49,717,760.50	6,995,591.60	45,706,396.90	6,358,647.4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6,987,194.20	44,246,798.55	176,987,194.20	44,246,798.55
新租赁准则造成的暂时性差异	18,370,137.19	1,602,074.90	19,091,355.87	1,567,967.07
合计	376,509,363.10	73,544,177.12	366,548,141.98	72,123,702.86

注：2021 年 1 月 1 日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差异系因执行新租赁准则，相关差异说明请见本附注三、42.（3）

（2）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284,457.47	502,435.94	4,778,745.07	716,811.76
合计	3,284,457.47	502,435.94	4,778,745.07	716,811.76

18.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保证借款	329,733,807.38	334,633,126.67
保证借款	1,000,000.00	
合计	330,733,807.38	334,633,126.67

期末短期借款相关说明：

1）抵押保证借款 130,465,777.77 元，其中借款本金为 128,000,000.00 元，应付利息为 2,465,777.77 元，系公司向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国际”）取得的 1.3 亿元的信托贷款。

2021 年 4 月 27 日，融钰集团与中融国际签订贷款展期协议，协议约定借款展期 12 个月，即到期日为 2021 年 7 月 17 日。展期贷款抵押物为下属子公司吉林永大电气开关有限公司持有的产权号分别为吉（2018）吉林市不动产权第 0104786 号、吉（2018）吉林市不动产权第 0104795 号、吉（2018）吉林市不动产权第

0104788 号的房产，下属子公司北京融钰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产权号为京（2017）开不动产权第 0016350 号的房产，保证人为自然人尹宏伟以及湖州中植融云投资有限公司。

2）抵押保证借款 189,243,960.00 元，其中借款本金为 188,490,000.00 元，应付利息为 753,960.00 元，系公司向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1.88 亿元的银行借款，抵押物为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智容科技有限公司 30%的股权、下属子公司吉林永大电气开关有限公司持有的产权号分别为吉（2018）吉林市不动产权第 0104786 号、吉（2018）吉林市不动产权第 0104795 号、吉（2018）吉林市不动产权第 0104788 号的房产、下属子公司北京融钰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产权号为京（2017）开不动产权第 0016350 号的房产，保证人为北京首拓融汇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融钰华通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以及子公司吉林永大电气开关有限公司。

3）抵押保证借款 10,024,069.61 元，其中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付利息为 24,069.61 元，系公司子公司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取得的 1,001.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抵抵押物为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升平社区居民委员会清晖路 82 号（产权证号码：粤（2019）佛顺不动产权第 0105048 号）,保证人为黄招标。

4）保证借款 1,000,000.00 元，系公司孙公司广州德伦高盛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取得的，保证人为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及黄招标。

19.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6,138,670.16	37,313,528.07
1-2 年	1,216,396.78	1,236,528.74
2-3 年	643,823.00	715,593.50
3 年以上	3,152,623.81	3,238,323.81
合计	41,151,513.75	42,503,974.12

20. 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5,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21. 合同负债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8,370,272.45	132,015,349.03
1-2 年	21,893,735.50	27,952,177.17
2-3 年	14,319,313.84	16,160,019.11
3 年以上	13,581,263.70	15,631,512.21
合计	178,164,585.49	191,759,057.52

22.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5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9,494,682.96	73,950,544.45	77,501,754.81	15,943,472.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03,538.84	3,579,601.53	23,937.3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494,682.96	77,554,083.29	81,081,356.34	15,967,409.9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5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18,086.90	68,982,093.40	72,470,017.20	14,730,163.10
2、职工福利费	32,036.90	182,334.25	214,371.15	
3、社会保险费	15,080.94	2,252,776.03	2,252,735.69	15,121.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028.58	1,893,611.25	1,894,151.74	14,488.09
工伤保险费		81,407.29	81,035.90	371.39
生育保险费	52.36	277,757.49	277,548.05	261.80
其他				
4、住房公积金	9,680.00	2,151,503.08	2,152,793.08	8,39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19,798.22	381,837.69	411,837.69	1,189,798.2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				
合计	19,494,682.96	73,950,544.45	77,501,754.81	15,943,472.6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5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488,793.37	3,465,669.99	23,123.38
2、失业保险费		114,745.47	113,931.54	813.93
3、企业年金缴费				
4、其他				
合计		3,603,538.84	3,579,601.53	23,937.31

23. 应交税费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314,449.88	360,224.69
增值税	386,481.62	282,650.17
房产税	245,417.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60.94	7,667.69
教育费附加	8,633.20	5,422.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8.89	54.34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4,595,478.82	13,142,356.13
其他	68,499.36	155,255.84
合计	15,631,860.64	13,953,631.45

24.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分类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550,394.04	22,997,452.56
合计	22,550,394.04	22,997,452.56

（2）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999,947.22	1,852,330.98
1-2 年	49,198.78	326,140.00
2-3 年	153,392.54	252,994.24
3 年以上	20,347,855.50	20,565,987.34
合计	22,550,394.04	22,997,452.56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00,000.00	3,9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352,924.36	36,855,171.96
合计	43,452,924.36	40,805,171.96

注：2021 年 1 月 1 日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差异系因执行新租赁准则，相关差异说明请见本附注三、42.（3）

26. 其他流动负债

（1）其他流动负债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2,062,917.53	1,306,318.26
合计	2,062,917.53	1,306,318.26

27.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12,775,891.30	111,643,902.77
合计	112,775,891.30	111,643,902.77

期末长期借款相关说明：

1）公司期末长期借款中本金 7,400,000.00 元，利息 71,136.02 元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000.00 元系孙公司广州市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取得的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黄招标。

2）公司期末长期借款中本金 5,775,000.00 元，利息 53,376.72 元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00 元系孙公司广州德伦荔泰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取得的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黄招标。

3）公司期末长期借款中本金 2,450,000.00 元，利息 23,136.86 元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 元系孙公司广州德伦粤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取得的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黄招标。

4）公司期末长期借款中本金 5,775,000.00 元，利息 53,225.29 元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00 元系孙公司广州德伦粤保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取得的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黄招标。

5）公司期末长期借款 2,450,000.00 元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 元系广州德伦区庄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取得的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黄招标。

6）公司期末长期借款 4,300,000.00 元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 元系孙公司广州德伦高盛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取得的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黄招标。

7）公司期末长期借款 5,750,000.00 元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00 元系孙公司广州市凯拓宝业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取得的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黄招标。

8）长期借款 78,675,016.41 元，其中借款本金为 78,586,946.34 元、应付利息为 88,070.07 元由公司下属子公司吉林永大电气开关有限公司向吉林磐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东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吉林龙潭华益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河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共五家银行组成的资金社团取得，相关借款由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8. 租赁负债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租赁负债	128,797,778.88	140,539,799.09
合计	128,797,778.88	140,539,799.09

注：2021 年 1 月 1 日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差异系因执行新租赁准则，相关差异说明请见本附注三、42.（3）

29. 长期应付款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67,950,246.80	65,349,506.66
专项应付款		
合计	67,950,246.80	65,349,506.66

（2）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权转让款	67,950,246.80	65,349,506.66
合计	67,950,246.80	65,349,506.66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为本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共青城德伦、欢乐世纪购买其持有的德伦医疗 51.00%的股权，其中支付 14,100 万元购买欢乐世纪持有的德伦医疗 30%股权、支付 10,500 万元购买共青城德伦持有的德伦医疗 21%股权，其中支付给欢乐世纪的股权收购款项将按合同约定的条件分期支付，由于该笔款项具有融资性质，故本备考报表将相关款项进行折现确认为长期应付款，并按期确认未确认融资费用。

30. 预计负债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形成原因
租赁复原费	447,118.73	434,812.77	租赁资产预计复原费用
合计	447,118.73	434,812.77	

注：2021 年 1 月 1 日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差异系因执行新租赁准则，相关差异说明请见本附注三、42.（3）

31. 递延收益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5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469,639.69		194,578.65	10,275,061.04	
合计	10,469,639.69		194,578.65	10,275,061.04	

（1）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1 年 5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和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20,000.00			8,333.31			11,666.69	与收益相关
年产 1200 台 40.5kV 永磁高压真空断路器、8000 台万能式永磁低压真空断路器建设项目专项资金及公用设施配套费补贴	10,072,972.99			169,578.67			9,903,394.32	与收益相关
企业资源计划系统（ERP）、企业管理信息化项目政府补助	376,666.70			16,666.67			360,000.0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469,639.69			194,578.65			10,275,061.04	

32. 所有者权益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842,369,205.77	852,360,591.59
少数股东权益	-13,290,395.29	-10,773,250.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9,078,810.48	841,587,341.22

注：2021 年 1 月 1 日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差异系因执行新租赁准则，相关差异说明请见本附注三、42.（3）

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1,585,469.86	101,973,223.18	425,005,418.62	231,007,264.14
其他业务			187,553.83	21,996.60
合计	181,585,469.86	101,973,223.18	425,192,972.45	231,029,260.74

（1）按客户归集的收入金额前五名信息

序号	客户名称	2021 年 1-5 月	占全年收入比例%
一、	中威启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926,049.56	2.71
二、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紧固件分公司	3,566,371.68	1.96
三、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柳州铁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2,240,862.07	1.23
四、	北京欣盛威达科技有限公司	1,806,654.87	0.99
五、	韶关市曲江同发贸易有限公司	1,456,556.65	0.80
合计		13,996,494.83	7.69

序号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	占全年收入比例%
一、	宜春市公安消防支队	11,783,476.48	2.77
二、	中威启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139,410.65	1.44
三、	山东盛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485,511.51	1.29
四、	韶关市曲江同发贸易有限公司	5,249,368.19	1.23
五、	沈阳广晋科技有限公司	4,684,974.33	1.10
合计		33,342,741.16	7.83

3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871.16	386,598.80
教育费附加	85,614.93	278,654.76
土地使用税	4,385.15	10,801.66
房产税	683,544.82	1,621,121.92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其他税费	51,499.04	276,174.22
合计	944,915.10	2,573,351.36

35. 销售费用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办公费	146,289.70	753,590.96
差旅费	316,842.88	3,653,675.07
职工薪酬	8,918,371.42	18,447,429.00
业务招待费	50,315.72	356,811.89
售后服务费	86,414.57	362,929.40
中介机构费	73,334.82	185,892.45
汽车费用	219,784.26	2,075,665.48
折旧费	114,894.32	376,134.88
广告费用	28,543,758.79	50,144,143.37
其他	573,013.19	1,452,504.26
房屋租赁费		1,207,091.29
物业管理费	98,584.77	221,356.10
使用权资产摊销	438,429.72	
合计	39,580,034.16	79,237,224.15

36. 管理费用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28,456,138.95	63,716,976.68
折旧费	2,448,133.59	6,204,389.77
无形资产摊销	1,762,843.95	4,244,876.42
办公费	644,295.68	3,256,313.35
差旅费	391,396.67	1,006,417.33
房屋租赁费	77,955.96	12,628,846.23
中介机构费	1,223,755.65	2,441,791.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7,679.29	1,642,016.44
业务招待费	647,837.43	1,821,987.29
其他	2,189,425.26	5,771,633.73
租赁资产摊销	5,289,548.53	
物业管理费用	515,762.44	1,258,771.61
股份支付	172,917.00	137,083.00
合计	44,827,690.40	104,131,102.99

37. 研发费用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4,634,550.86	10,217,631.81
材料费	352,462.82	2,254,298.89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折旧费	525,520.38	1,288,497.99
检测费		37,735.84
服务费	12,167.36	342,872.90
其他	167,033.50	442,285.61
合计	5,691,734.92	14,583,323.04

38.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利息费用	23,056,975.38	47,887,256.13
减:利息收入	2,042,757.45	3,835,833.25
利息净支出	21,014,217.93	44,051,422.88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汇兑净损失		
银行手续费	781,676.54	2,411,242.78
其他		
合计	21,795,894.47	46,462,665.66

39.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	1,453,873.70	6,419,412.80
技术改造和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8,333.31	20,000.00
年产 1200 台 40.5kV 永磁高压真空断路器、8000 台万能式永磁低压真空断路器建设项目专项资金及公用设施配套费补贴	169,578.67	406,988.81
高新区科研人员技术创新奖励		111,737.00
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18,500.00
企业资源计划系统（ERP）补助	16,666.67	23,333.3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6,368.53	95,390.48
企业学徒补贴		200,000.0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技能提升补贴		150,000.00
2019 土地税退回		814,230.00
专项资金补贴		1,4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87,800.00	300,000.00
稳岗补贴		12,210.00
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150,000.00	100,000.00
研发补助	249,638.40	206,900.00
潜在瞪羚企业奖励		100,000.00
小微企业季度销售额未满 30 万增值税减免		1,166.33
以工代训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125,000.00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	64,500.00	72,000.00
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410,000.00
六龄齿免费窝沟封闭项目		31,049.00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转出未交增值税		11,105.01
合计	2,351,759.28	11,104,022.73

40. 投资收益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879,460.30	30,383,216.0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352,800.8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3,993.15
合计	16,879,460.30	68,300,010.08

4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09,631.67	-4,021,594.7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6,149.99	-100,074,414.17
一年内到期发放的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71,775,000.00
合计	1,983,481.68	-175,871,008.87

4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8,642,150.5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782,811.93
商誉减值损失		-155,187,340.58
合计		-165,612,303.06

43.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07,052.48	
合计	107,052.48	

4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1 年 1-5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12,500.00	12,500.00
赔偿收入	2,088.88	2,088.88
其他	156,656.94	156,656.94
合计	171,245.82	171,245.82

项目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83,320.10	83,320.10
合计	83,320.10	83,320.10

4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 年 1-5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	2,900.00	2,9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0,087.24	30,087.24
其他	57,013.03	57,013.03
合计	90,000.27	90,000.27

项目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支出	340,000.00	34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112,650.95	112,650.9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28,925.39	1,128,925.39
其他	40,153.64	40,153.64
合计	1,621,729.98	1,621,729.98

46.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2,332.51	2,441,337.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60,940.96	-8,470,006.98
合计	-1,488,608.45	-6,028,669.0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11,825,023.08	-316,441,644.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56,255.79	-79,110,411.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6,237.34	-1,080,965.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887.99	-22,237.5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219,865.08	-32,403,019.3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4,250.90	-52,608.52
享受税收优惠的影响	-880,168.99	-644,052.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12.61	-33,892.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18,481.03	107,391,772.90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5,261.44	-73,254.90
所得税费用	-1,488,608.45	-6,028,669.07

4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713,612.93	保函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及诉讼冻结
其他应收款-应收股利	22,700,000.00	诉讼冻结
长期股权投资	586,139,330.49	质押抵押借款及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	124,213,854.66	前述固定资产用于公司借款抵押或反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36,163,378.26	前述投资性房地产用于公司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1,872,453.21	前述无形资产用于公司借款抵押
合计	804,802,629.55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46,434.08	保函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及诉讼冻结
其他应收款-应收股利	22,700,000.00	诉讼冻结
长期股权投资	571,604,903.30	质押抵押借款及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	126,275,109.51	前述固定资产用于公司借款抵押或反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36,735,678.96	前述投资性房地产用于公司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2,193,748.11	前述无形资产用于公司借款抵押
合计	792,455,873.96	

注 1：母公司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所持有持有智容科技有限公司 30%的股权进行质押及下属子公司吉林永大电气开关有限公司持有的产权号分别为吉（2018）吉林市不动产权第 0104786 号、吉（2018）吉林市不动产权第 0104795 号、吉（2018）吉林市不动产权第 0104788 号的房产、下属子公司北京融钰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产权号为京(2017)开不动产权第 0016350 号的房产，向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18,924.00 万元人民币的质押抵押保证借款，上述股权在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账面价值为 7,500.00 万元，在合并报表层面账面价值为 0.00 元。

注 2：因金海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棠”）诉左家华、融钰集团、尹宏伟其他合同纠纷，金海棠于 2020 年 7 月 3 日向上海金融法院申请了财产保全，请求冻结被申请人银行存款共计人民币 362,343,065.39 元或查封、扣押被申请人所有的其他等值财产，融钰集团被冻结货币资金 864,276.71 元、应收抚顺银行股利分红款 22,700,000.00 元以及账面价值为 571,604,903.30 元的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700 万股股权（截止 2021 年 5 月 31 日持股比例为 7.39%）。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处置子公司

（1）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融钰信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75,042,1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控制权转让	72,433,687.51					股权转让价格作为公允价值	
宁波融钰博胜汽车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00	股权转让	2020 年 11 月 30 日	控制权转让	2,519,113.35					股权转让价格作为公允价值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子公司名称	合并范围变动原因	变动日期	是否已进行工商变更
融钰（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清算子公司	2020-9-29	是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吉林永大电气开关有限公司	吉林市	吉林市	开关生产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融钰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融钰华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融资租赁	100.00		投资设立
智容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软件系统开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江西瑞臻企业征信服务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企业信用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江西世为大数据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数据处理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江西赣鄱政务大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计算机软件开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推广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融钰仟邦(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		51.00	投资设立
北京瑞驰安信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投资管理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市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市凯拓宝业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凯拓滨江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佛山市顺德德伦口腔医院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粤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德伦粤保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荔泰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高盛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区庄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石溪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花地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赤岗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叁元里口腔门诊部有限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冼村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京溪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汇侨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长寿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西门口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德伦新塘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口腔医疗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	辽宁省	金融业	7.39		权益法核算

根据《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工商变更登记的告知函》为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提高资产质量，确保各项业务正常开展，各项监管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银行”）开展了增资工作，具体方案为：采取定向发行方式新增不超过 160,000 万股新股，每股价格 2.2 元。截止 2021 年 5 月 31 日，由于上述事项，本公司持有抚顺银行股份比例下降至 7.39%。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2 日收到中国银监会下发《中国银监会关于抚顺银行股权变更事宜的批复》，同意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银行”）9.28%股权（截止 2021 年 5 月 31 日持股比例为 7.39%），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完成股权受让程序，成为抚顺银行第一大股东。根据抚顺银行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在抚顺银行董事会中取得一个董事席位，取得对抚顺银行财务和经营政策参与决策的权力，对抚顺银行具有重大影响，故公司对抚顺银行的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32,820,184,857.42	15,443,370,764.58
非流动资产	63,003,618,731.73	74,551,384,630.94
资产合计	95,823,803,589.15	89,994,755,395.52
流动负债	85,734,057,498.28	79,948,142,026.16
非流动负债	2,203,042,053.41	2,255,710,350.64
负债合计	87,937,099,551.69	82,203,852,376.80
少数股东权益		56,059,943.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886,704,037.46	7,734,843,075.7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82,827,428.37	571,604,903.3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86,139,330.49	571,604,903.3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	593,305,446.32	1,969,025,068.62
净利润	232,186,738.25	556,658,285.5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72,835,203.72	244,993,680.45
综合收益总额	305,021,941.97	801,651,965.9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一年内到期发放的贷款及垫款，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

目。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董事会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如果金融工具涉及的顾客或对方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对本公司造成的财务损失，即为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客户款项。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面值为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汇率风险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公司借款以人民币借款为主，人民币借款主要为浮动利率借款，借款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浮动。公司目前主要是通过合理安排短期和中长期借款比例来避免利率变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风险。

假设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升或下降 1%，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借款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利率变动		本期		上期	
		对利润影响	对股东权益影响	对利润影响	对股东权益影响
人民币借款	上升 1%	-3,318,734.54	-3,318,734.54	-3,317,754.29	-3,317,754.29
人民币借款	下降 1%	3,318,734.54	3,318,734.54	3,317,754.29	3,317,754.29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截止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广州汇垠日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汇垠”），持有公司 23.81%股份。广州汇垠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垠澳丰”），而汇垠澳丰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首拓融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首拓融汇”），北京首拓融汇通过汇垠日丰间接控制融钰集团 23.81%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北京首拓融汇的实际控制人解直锟先生为融钰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融钰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植国际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方最终控制的关联企业
湖州中植融云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方最终控制的关联企业
黄招标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黄招岩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
陈美花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
广东韩妃医院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韩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关联企业
深圳市德道口腔门诊部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关联企业
广州德道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有重大影响的关联企业

5.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陈美花	提供劳务	75.00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中植国际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租赁	171,437.23	486,558.99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20 年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合同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期限
黄招标 广东韩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夏柳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1 年 2 月 5 日	2023 年 2 月 4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兴银粤保字（大客户部）第 202001200001 号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5 年 5 月 14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3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5 年 5 月 14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4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8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3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10 月 28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4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荔泰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3 年 5 月 19 日	2025 年 5 月 18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9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19 日	2025 年 5 月 18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0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荔泰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9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0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粤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 年 5 月 22 日	2025 年 5 月 21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3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22 日	2025 年 5 月 21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4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粤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5 年 10 月 26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3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合同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期限
黄招标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5 年 10 月 26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4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粤保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3 年 5 月 18 日	2025 年 5 月 17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7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18 日	2025 年 5 月 17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8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粤保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7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8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区庄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 年 5 月 20 日	2025 年 5 月 19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5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20 日	2025 年 5 月 19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6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区庄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5 年 10 月 26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5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5 年 10 月 26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6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高盛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 年 5 月 13 日	2025 年 5 月 1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9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13 日	2025 年 5 月 1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80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凯拓宝业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5 年 5 月 14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5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5 年 5 月 14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6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凯拓宝业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5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6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21 年 1-5 月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合同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期限
湖州中植融云投资有限公司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享融 176 号-保证合同	否	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期三年
黄招标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10,010,000.00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0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兴银粤保字（大客户）第 202103300001 号	否	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5 年 5 月 14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3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5 年 5 月 14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4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8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3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10 月 28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4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荔泰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3 年 5 月 19 日	2025 年 5 月 18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9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19 日	2025 年 5 月 18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0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荔泰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9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0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粤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 年 5 月 22 日	2025 年 5 月 21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3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22 日	2025 年 5 月 21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4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粤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5 年 10 月 26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3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5 年 10 月 26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4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粤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3 年 5 月 18 日	2025 年 5 月 17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7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合同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期限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18 日	2025 年 5 月 17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8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粤保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7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8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区庄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 年 5 月 20 日	2025 年 5 月 19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5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20 日	2025 年 5 月 19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6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区庄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5 年 10 月 26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5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5 年 10 月 26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6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高盛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 年 5 月 13 日	2025 年 5 月 1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9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13 日	2025 年 5 月 1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80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高盛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2 年 3 月 8 日	2024 年 3 月 7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9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2 年 3 月 8 日	2024 年 3 月 7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80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德伦高盛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4 年 3 月 8 日	2026 年 3 月 7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79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4 年 3 月 8 日	2026 年 3 月 7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80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凯拓宝业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5 年 5 月 14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5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5 年 5 月 14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6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凯拓宝业德伦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5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黄招标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620120200366	否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4）关联方资金拆借

1）资金拆出

关联方	2021 年度 1-5 月	2020 年度
黄招标	3,000,000.00	34,000,000.00
广东韩妃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44,000,000.00

报告期内，关联方曾存在占用资金的情况，并向公司支付利息。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述关联方占用款项已全部归还完毕。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天津融钰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450,000.00	11,450,000.00	11,450,000.00	11,450,000.00
其他应收款	黄招标	62,010,017.23		82,321,559.97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德道口腔门诊部	2,951,754.08		3,223,855.30	
其他应收款	广东韩妃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5,083,835.62	
其他应收款	广州德道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5,123,287.67		5,497,260.27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2020 年 7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2020）沪 74 民初 1514 号《民事裁定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金海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因与左家华、融钰集团、尹宏伟其他合同纠纷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令被告左家华立即支付截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的回购价款人民币 362,343,065.39 元及自 2020 年 6 月 16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回购价款；判令被告融钰集团、被告尹宏伟就被告左家华的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案诉讼费用由各被告共同负担。上海金融法院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作出(2020)沪 74 民初 1514 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的主要观点：一是讼争《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补充协议》是各方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各方均应恪守。左家华未按约支付回购款，已构成违约，理应向金海棠公司承担违约责任。二是讼争的涉及融钰集团的《保证合同》因未经股东大会决议，且金海棠公司订立该保证合同时属于非善意，故该《保证合同》应为无效。但融钰集团对于公章管理不当存在过错，理应就因保证合同无效导致金海棠公司利益受损承担赔偿责任。基于上述认定，一审判决如下：一是左家华支付回购款 3.62 亿元及相应利息；二是尹宏伟就左家华的上述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三是融钰集团对左家华上述义务不能清偿部分的 1/2 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自接到判决后与律师进行沟通并对一审判决进行了认真的剖析后认为该判决对事实部分未查清，对公司提交的证据未予审查认定，在此基础上错误的适用法律做出不当的裁判结果。故公司代表律师在法定期限内提起上诉，上诉请求为依法撤销上海金融法院（2020）沪 74 民初 1514 号判决书，改判驳回金海棠公司全部诉讼请求。目前上海高院已经立案，暂未收到开庭通知，暂时无法预判二审的审判结果，如果二审维持原判，原判生效进入执行阶段，针对左家华的回购支付义务将先由债务人左家华承担，左家华的财产不足以承担支付全部回购款义务时，再由尹宏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尹宏伟承担责任后仍有未清偿的部分由融钰集团按照未清偿部分的二分之一承担责任，具体融钰集团可能承担责任的数额在案件进入执行阶段才能确定，目前尚无法确定。

（2）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资产负债表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十三、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8,475.24	36,225,601.7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1,121.44	4,590,437.45

项目	2021 年 1-5 月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58,993.27	3,296,76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63,993.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收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0,303.64	-317,038.31
小计	2,848,893.59	44,359,754.06
减：对所得税的影响	569,353.18	10,597,909.49
对少数股东本期损益影响金额	705,586.96	1,354,145.51
对本年度合并净利润的影响金额	1,573,953.45	32,407,699.0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项目	2021 年 1-5 月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1,450,156.9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项目	2020 年度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6,419,412.8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十四、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21 年 9 月 27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蒯蕙苡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11-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219831105366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3212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y 03 月/m 26 日/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蒯蕙苡(310000032128)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y　月 /m　日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贾舰霏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07-2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71991072572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3016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y 04 月 /m 15 日 /d

年 /y　　月 /m　　日 /d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陆士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3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98〕153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68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2月23日（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证书序号：0006271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　年　十一　月　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5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孙勇

证书号：35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六年十二月十七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营业执照

（副本）

证照编号：1400000020210204006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士敏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2日 至 2043年1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登记机关　上海市嘉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02 月0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